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mart Union

SMART UNI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Provisional Liquidators Appointed)

合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00)

債權人會議結果

本公司之財務顧問



ASIAN CAPITAL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

卓亞(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四日所作出的通函(「通函」)及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五日所作出的有關建議重組之公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臨時清盤人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四日舉行之債權人會議上普通債權人已通過有關批准計劃之決議案。

股份已由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五日上午九時四十四分起暫停買賣，並將一直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股份須待若干條件獲達成後，方可恢復買賣，故股份未必會恢復買賣。刊發本公佈並不表示重組協議將成功執行，亦不表示股份將恢復買賣。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小心。

代表
合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李約翰
吳宓
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
代表及擔任本公司之代理人
而無需承擔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組成：胡錦斌先生、何偉華先生及黃偉銓先生。

董事共同及個別為本公佈所載資訊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有關臨時清盤人和建議重組的資料(統稱「除外資料」)除外)。經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佈內表達之意見(臨時清盤人表達者除外)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而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之任何陳述(除外資料除外)產生誤導。

臨時清盤人共同及個別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佈內發表之意見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而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之任何陳述產生誤導。